

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于2014年1月26日10时在公司二十三楼会议室召开。会议的通知及议案已经于2014年1月16日以传真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告知各位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，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。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《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会议由董事长王晓毅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经与会董事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，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：

1、会议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《公司201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2、会议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《公司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（全文详见2014年1月28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 的《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》）

公司独立董事赵惠芳女士、潘立生先生、孔令刚先生、於恒强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《独立董事2013年年度述职报告》，并将在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。（全文于2014年1月28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）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会议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《公司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13年度公司营业收入1,575,494,700.06元，营业利润208,000,375.55元，利润总额212,381,388.03元，净利润157,734,626.99元，基本每股收益0.49元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4、会议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《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13 年度实现净利润 171,297,933.59 元（母公司数，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7,954,448.73 元），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325,766,873.06 元，减去 2013 年度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7,129,793.36 元，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17,129,793.36 元，减去 2013 年支付 2012 年度的现金股利 16,005,000.00 元，2013 年末可供分配的利润 446,800,219.93 元。

公司拟以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320,10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.00 元（含税）。除上述现金分红外，本次分配公司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》中对于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，利润分配预案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5、会议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《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没有董事对公司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。（《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》全文于 2014 年 1 月 28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，《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》摘要全文登载于 2014 年 1 月 28 日出版的《证券时报》上，并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）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6、会议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《公司 201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（全文于 2014 年 1 月 28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）

审计机构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“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”。（全文于 2014 年 1 月 28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）

独立董事对《公司 201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发表了独立意见。（全

文详见 2014 年 1 月 28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 的《独立董事对 2013 年年度报告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》)

7、会议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《关于续聘 201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担任公司 201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，坚持独立审计准则，较好地履行了双方签订的《业务约定书》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，同意续聘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4 年度审计机构。

独立董事对《关于续聘 201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发表了独立意见。（全文详见 2014 年 1 月 28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 的《独立董事对 2013 年年度报告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》)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8、会议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《公司 2014 年度银行借款计划》。2014 年，公司将采取积极的经营策略，提高企业的规模效益，保持企业业绩高速增长，计划开工面积、施工面积、竣工面积等主要经济技术指标均比 2013 年有较大幅度的提高，需要保证资金投入。

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 2015 年召开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前，公司及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累计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的银行借款，授权董事长办理在上述额度内单笔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.5 亿元的相关借款事宜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9、会议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《关于修改公司〈章程〉的议案》。（《关于修改公司〈章程〉的公告》全文登载于 2014 年 1 月 28 日出版的《证券时报》上，并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）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10、会议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《关于修改公司〈重大决策程序规则〉的议案》。（《重大决策程序规则》全文于 2014 年 1 月 28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）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11、会议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制订公司〈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。（《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办法》

全文于 2014 年 1 月 28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)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12、会议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对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》。（《关于对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》全文登载于 2014 年 1 月 28 日出版的《证券时报》上，并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）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13、会议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召开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公司定于 2014 年 2 月 20 日召开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（《关于召开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全文登载于 2014 年 1 月 28 日出版的《证券时报》上，并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）

特此公告。

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四年一月二十八日